

株洲市芦淞区枫溪港（中型）水闸拆除重建工程设计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ZZ-2023-SLSJ-002）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株洲市, 芦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株洲市芦淞区枫溪港（中型）水闸拆除重建工程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35.3万元，招标人为株洲市芦淞区水利事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工程级别为2级，规模为大（2）型，主要建筑物级别为2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临时性建筑物级别为4级。包括建筑工程、配套设施工程以及河道治理、边坡防护等附属工程。建筑工程主要包括新建枫溪港排渍站及现有防洪闸拆除重建。配套设施及附属工程包括排渍站管理用房、枫溪港河道治理（影响区域），左右岸边坡防治、场内交通及电气等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12850万元，资金来源为特别国债、其他专项转移支付和地方配套资金。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株洲市芦淞区枫溪港（中型）水闸拆除重建工程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株洲市芦淞区枫溪港（中型）水闸拆除重建工程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甲级资质资质。

3.4 投标人近 3 5 8年内（指 2018 年 12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必须完成过 0 1个

总投资6000万以上水利工程(含水闸)设计或勘察设计 业绩。

3.5 (A) 拟任项目负责人应具有 5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和 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 高级及以上 技术职称,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注册执业证书, 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

3.6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 。

3.7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 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 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 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 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8 其他: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否则, 其投标均无效。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12月29日 00时00分到2024年01月22日 08时59分

获取方式: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 2023 年 12 月 29 日~2024年1月22 日9时止(北京时间)在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1月22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 7.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2024年1月2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zzzyjy.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22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zzzyjy.cn>

）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设置网上开标席位，同时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111号）设置线下开标会场（具体开标室详见电子指示屏）。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株洲市水利水电工程招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株洲市芦淞区水利事务中心

地 址：株洲市芦淞区枫溪大道668号

联 系 人：周剑明

电 话：1867084009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株洲市天元区泰山路东帆国际大厦2108

联 系 人：李麟

电 话：0731-28781558

电子邮件：37975797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株洲市芦淞区枫溪港（中型）水闸拆除重建工程

□勘察√设计□勘察设计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株洲市芦淞区枫溪港（中型）水闸拆除重建工程（项目名称）已由 株洲市芦淞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芦发改发〔2023〕99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 株洲市芦淞区水利事务中心，□勘察√设计□勘察设计资金来自 特别国债、其他专项转移支付和地方配套资金（资金来源），招标人为 株洲市芦淞区水利事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 湖南中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勘察√设计□勘察设计 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芦淞区枫溪街道办事处。

2.2

建设规模：工程级别为2级，规模为大(2)型，主要建筑物级别为2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临时性建筑物级别为4级。包括建筑工程、配套设施工程以及河道治理、边坡防护等附属工程。建筑工程主要包括新建枫溪港排渍站及现有防洪闸拆除重建。配套设施及附属工程包括排渍站管理用房、枫溪港河道治理(影响区域)，左右岸边坡防治、场内交通及电气等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12850万元，资金来源为特别国债、其他专项转移支付和地方配套资金。

2.3 招标范围：

株洲市芦淞区枫溪港(中型)水闸拆除重建工程的初步设计(获得上级审批)、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期设计服务工作。

2.4服务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30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按甲方指令并满足工程建设进度要求, 现场服务及后续服务为整个施工期。

2.5标段划分: 本招标项目共计1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 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甲级资质。

3.4 投标人近 □3 $\sqrt{5}$ □8年内(指 2018 年 12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必须完成过 □0 $\sqrt{1}$ 个总投资6000万以上水利工程(含水闸)设计或勘察设计 业绩。

$\sqrt{3.5}$ (A) 拟任项目负责人应具有 5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和水利水电工程相关 专业 高级及以上 技术职称,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

3.6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

3.7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 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

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8 其 他：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其投标均无效。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 2023 年 12 月 29 日~2024年1月22 日 9 时止（北京时间）在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4.2 投 标 人 须 先 在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zzzy.jy.cn>） 按企业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获取 CA 证书后在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zzzy.jy.cn>） 下载招标文件（如有问题请联系：技术咨询QQ:3562613576或0731-28101310）。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答疑采用在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网上发布，投标人在交易平台中自行下载。

5、投标担保

√5.1 (A) 本项目需要递交投标担保：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6、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

√6.1 (B) 本项目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 2024年1月

22日9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zzzzyjy.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7.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

7.3 开 标 地 点 ： 招 标 人 在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zzzzyjy.cn>）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 在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设置网上开标席位，同时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111号）设置线下开标会场（具体开标室详见电子指示屏）。

8、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

8.1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8.2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 株洲市水利水电工程招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电话：0731-28686717。

11、联系方式

(1) 招 标 人：株洲市芦淞区水利事务中心

地 址：株洲市芦淞区枫溪大道668号

联 系 人：周剑明

电 话：18670840092

传 真：

电子邮件：

(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株洲市天元区泰山路东帆国际大厦2106室

联 系 人：李麟

电 话：0731-28781558

传 真：

电子邮件：yuqilin@vip.qq.com